

五、學校爲留級生安排重讀所有科目，浪費教育資源

在學年學時制下，由於有留級生，校方必須爲其安排重讀所有學習科目，造成教育資源的浪費；另外，留級生容易產生挫折感與心理問題，稍不注意極易形成校園問題，也增加學校的困擾。

從上分析，可以歸結到今日高中教育的問題，其實有兩大問題：一是聯考引導教學，導致選修課程彈性小，無法完全落實以選修課因應個別差異，性向試探與引導的功能；另外則是在學年學時制的課程架構底下，優異學生無法加深加廣的學習，留級生又易浪費教育資源，形成心理調適的問題。

第二節 我國試辦學年學分制的現況與問題

爲改善上述缺失，亦爲了迎合社會逐漸多元化的發展，提供學生適性發展的機會，使課程修習與教學更具彈性，適應不同學習能力之學生，並減少留級生學習挫敗感，鼓勵其努力向學，促進其身心的健全發展，更爲落實以選修代替分組的精神，教育部特委託臺灣師大教育研究中心，研究高級中學採行學年學分制方案。期使高中課程增加選修彈性、適應學生個別差異以發展個人潛能。

自八十一學年度起，教育部選定八所學校正式試行學年學分制，爲：省立彰化高中、省立埔里高中、省立左營高中、國立高師大附中、省立花蓮女中、國立臺灣師大附中、私立精誠高中及內湖高中。至目前八十三學年度，已陸續有六十四所高中加入試辦行列。

試辦學校最早之學校至今已滿三年，試辦結果，多數學校均認爲學年學分制可以擴大辦學空間、發展各校特色、解決學年學時制及留級即需重讀所有科目的不合理現象、提供學生更多學習補救機會、培

育學生為學習自我負責的心態與成長，並給予優異學生加深加廣學習的機會，解決留級生心理適應問題、適應學生個別差異、試探及發展個人性向。

惟學年學分制雖能解決以往學制與課程上的問題，但在試辦過程中仍發現不少問題亟需克服：

一、實施補修學分難以安排

高中課程安排不若大學之彈性，必修課也幾近滿堂，平時難再有空間提供進行重補修或加深加廣課程，因而常常需要運用放學後、例假日或寒暑假進行補修，造成行政困擾，教師配合意願亦不高，學生更是怨聲載道。

二、補修科目與目前修習課程間的銜接有困難，負擔亦過重。

高中課程有其延續性，沒有完成基礎學習無法進入下一階段之學習，因而學生在重補修與修習新課程間容易形成困擾。另外，若學生重補修科目過多，再加上新課程，會造成課程過多過重，增加學生的負擔。

三、學分與學力無法配合

目前制度中不及格學分數不超過總修習學分二分之一者，仍可予升級後再參加補修，因此學生在學分數最重之國、英、數雖不及格，卻仍可升級，再經補修補足學分數，如此，學生雖取得學分，但與其年級相應之學力未必適配，易導致學生素質降低。

四、學生學習意願低落

學生由於選修彈性增加，投機者遂專心聯考科目，對於其他科目學習意願及態度均不良，影響基礎教育的整全性；另外，有些學生對於重補修的意願不高，認為只要學分數夠畢業即可，甚有認為取得同等學力以報考大學聯考的學分即夠，失去學年學分制以選修發展個人潛能的美意。

五、增加行政及教師負擔

由於學年學分制的排課方式較學年學時制複雜，且除正常科目外尚須安排重補修科目，常造成行政上的困擾與負擔；另外，教師也認為負擔加重，除了平時任教科目外，還要準備補選修課程，教材的準備負擔加重。而有時重補修又安排於放學後與例假日，無論行政人員、教師或學生均感負擔，以致教學成效不彰、學習成效不良。

綜上所述，學年學分制試辦至今，最大的問題乃在於總學分數太多，以致於選修空間不足，造成選修課程僵化、缺乏彈性，而無法完全落實學分制以選修代替分組，適應個別差異，發展個人潛能的精神。其次，行政與教學負擔的加重也造成教學士氣及意願的低落，影響教學的品質。為改善以上問題，首先必須降低畢業總學分，並減少必修課程，增加選修課程及空間，使其符合學年學分制的精神；另外，教育主管機構應給予經費上的補助，協助學校解決教師鐘點及行政人員員額問題，如此，學年學分制的試辦當能更臻於學分制的理想。

第三節 我國高中課程標準的修訂

一、緣起

自八十年代開始，由於經濟發展的帶動與影響，使我國在政治、